

## 长寿区2023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

单位：万元

主管部门	重庆市长寿区交通局	实施单位	重庆市长寿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					
项目名称	打非治违（含扣押车辆停车费）							
项目总资金额	9	上级补助						
		区级资金	9	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
项目概况	<p>在区内开展打非治违，查处非法营运、超限超载、危险品违法运输。</p> <p>1. 火车站办公室日常费用：租赁费1.8万元+物管费0.72万元+电费0.38万元+互联网专线费1.2万元=4.1万元</p> <p>2. 租车费用：600元/天/辆*20天*1辆=1.2万元</p> <p>3. 扣押车辆停车费用：小型车40元/辆/台*10辆*10天+货车60元/辆/台*10辆*10天+危险品车150元/辆/台*18辆*10天=3.7万元</p>							
立项依据	根据自身职能职责，维护长寿区交通运输秩序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第二十六条之规定：“因查封、扣押发生的保管费用由行政机关承担”							
当年绩效目标	持续开展打非治违专项行动，采取定点检查和流动检查、明查和暗查、联勤联动等方式，重点查处“非法营运”，网约车违规巡游载客，出租车议价、乱打组合、班线客车不进站经营、站外上客，租赁车违规经营，货车超限超载，危险品违法运输等违法违规行为。							
当年实施进度计划（注明进度实施	根据打非治违专项行动的开展，按照实际支出支付。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性质	指标值	指标单位	分值(90分)	是否核心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检查车辆	≥	1000	辆	20	是
			开展专项检查	≥	200	次	20	是
		质量指标	投诉举报回复率	=	100%	%	10	否
		时效指标						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				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
		生态环境成本		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查处违法行为	≥	100	件	15	否
			发生客运纠纷	≤	30	件	15	否
生态效益指标							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检查人员被投诉	≤	10	次	10	否	

联系人：陈广韩

联系电话：40234509